

『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『基督』在我裡面活著』

『我們被得救的範圍』

1) 在前面(#2993 十二籃(第十二輯) 第五篇、信徒得救的範圍)，我們已經看見，每一個『基督徒』的**生命**，都有達到完全的可能，

『第壹個：我們的良心是洗淨的』

『第貳個：我們的心是清心的』

『第參個：我們愛人不自私』

『第肆個：我們的心思，是純一』的』

『第伍個：我們所有的思想，都是順服基督。』

『第陸個：我們的心懷意念都是蒙保守的』

『第柒個：我們都有一個肯像基督受苦的心志』

『第捌個：我們都能勒住我們的舌頭』

『第玖個：我們都能脫離肉體私慾的要求』

『第拾個：我們的肢體都能達到成聖的地步』

『第拾壹：我們是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並且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。』

2) 上列每一個，基督徒都能達到，因為我們已經與『基督』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『基督』在我裡面活著。

3) 今天接著，我們再來如何得到得勝**生命**的問題。

『壹『基督』活在世上時他的生命如何？』

1) 我們知道，『基督』活在世上的時候，

① 『祂』完全順服『神』，

② 一點不愛世界，

③ 一點不隨著自己的意思說話行事，

④ 從未讓試探得以勝過自己，

⑤ 從未犯過一次罪，

⑥ 順服『神』，是直到死的地步。

2) 這是『基督』的**生命**。

3) 那我們如何呢？

① 我們有完全順服『神』麼？沒有。

② 我們一點不隨己意麼？我們不能。

③ 我們一點不犯罪麼？我們犯許多罪。

④ 我們一點不愛世界麼？外面雖然不愛，心裡卻偷著愛。

⑤ 我們有誰受試探，從來未被搖動麼？沒有一人。

4) 這如何得了呢！照【聖經】所說，一個『基督』徒

① 是應當完全順服『神』，

- ②一點不愛世界，
 - ③一點不隨從自己的意思，
 - ④一點罪都不犯，
 - ⑤一次都不受試探的搖動。
- 5) 但是，弟兄姊妹們，我們不能耶！
- 6) 多少時候，我們懊悔，痛心，甚至於哭泣，但是，得勝在哪裡呢？
- 7) 【聖經】所要教導『基督徒』的我們都知道了。
- ①但我們能不隨從自己，我們能要公義像『神』嗎？
 - ②我們能專心追求國度嗎？
 - ③我們自己狀況究竟如何呢？
- 8) 哦【聖經】是說，應當；！我們卻是，不能應當，
『『基督』作得來』
- 1) 我們看見，雖然我這個人作不來，但是，曾有一位作得來的，就是『基督』。
- 2) 這叫我們知道三件事：
- ①（一）『神』所定規的生活程度，是每一個『基督徒』所當作的。
 - ②（二）但是，我們竟然作不來。
 - ③（三）從古到今，只有一位作得來的，那就是『主耶穌基督』。
- 3) 『基督』曾經完全了，這是我們都承認的。
- 4) 但是【聖經】說的既然是『神』的生活程度，必定只有『神』才能如此生活。
- 5) 所以我們也必須有同樣的**生命**，才能有同樣的生活。
- ①比方唯獨是鳥，才能有鳥的生活。
 - ②唯獨是野獸，才能有野獸的生活。
 - ③同理，唯獨是『神』，才能活出『神』的生活。
 - ④『基督』是『神』，所以唯獨『基督』能活出『神』的生活。

『貳【聖經】裡說『基督徒』的生活，到底是那一種生活？』

- 1) 【腓立比書 1:21】說『因我活著就是『基督』』
【腓立比書 1:21 因我活著就是基督、我死了就有益處。】
- ① 這裡是說很像『基督』麼？不是。
 - ② 效法『基督』麼？不是。
 - ③ 以『基督』為模範榜樣而跟隨『基督』麼？不是。
 - ④ 而是『活著就是『基督』』。
- 2) 『效法』絕對沒有用處；『作好』，也絕對沒有用處，
- 3) 現在我們可以『讀經』，『祈禱』，『有好的生活』，『有好的追求』，
- 4) 但如果我們的**生命**錯了，就我們的生活也錯了。
- 5) 我們是可以『羨慕』，『哭泣』，『懊悔』，向『神』說，『神』啊，我真願順服祢，
- 6) 但是，我們還是有可能有一個錯 - 就是我們的生命錯了。
- 7) 請記得『神』設立『基督』，不只叫『祂』在各各他替我們死，並且叫『祂』變成

我們的生命。

8) 『神』叫我們作一個『基督徒』，

①不是把我們當成一隻猴子來玩弄，

②不是把我們當成一隻猴子來教它如何穿衣，如何吃飯，如何運動。

9) 要叫一隻猴子學作人，是狠辛苦的，『神』沒有這樣待我們。

10) 多少時候，我們看見屬『神』，人，如何能背向著世界，面朝著『神』，順服『神』，我們就想，如果我也能那樣，該多好呢。

『是一件殘忍的事』

1) 因此，我們就想也來試一試，哪知道，真的好痛苦喔。

2) 弟兄姊妹們，如果『神』要我們像這樣作一個『基督徒』，就如同叫一個五歲的孩子去負三百斤，是一件殘忍的事；？

3) 【聖經】裡，明白德說，『神』是給我們一個新的生命，不是一個跌倒了再悔改，跌倒了再悔改的生命。

4) 而是叫我們『活著就是『基督』』，乃是『主耶穌』在我們裡面活出『祂』那樣的生活來。

『把自己完全交給『主』』

1) 『馬利亞』給『主』一個身體，『主』藉著她發表一位『神』的生活。

2) 我們也是這樣把自己交給『主』，接受這位『基督』，『祂』能叫我們活出『祂』的生命像『祂』一樣。

3) 『基督徒』要聖潔，要不隨己意，要專心愛『主』，要完全順服『主』，不是可以試一試的，也不是可以效法的，是因著『神』為我們預備了『基督』這是完全的救法

4) 『神』設立『基督』，是有兩方面的：

a) 一方面替我們守了律法，

b) 一方面在我們裡面叫我們守『神』的律法

c) 『祂』一面替我死，一面在我裡頭活。

d) 『祂』一面在各各他為我成功了救恩，『祂』一面又把各各他所成功的，成功在我裡面。

e) 『祂』一面在各各他叫我得以稱義，『祂』一面又住在我裡面，使我得以成義。

f) 『祂』一面不只順服『神』，『祂』一面也在我裡面叫我順服『神』。

g) 『祂』一面不只為我作，『祂』一面也在我這個人裡頭作。

5) 【哥林多前書 15:17】『保羅』說，『『基督』若沒有復活.....你們仍在罪裡。』，【哥林多前書 15:17 基督若沒有復活、你們的信便是徒然·你們仍在罪裏。】

6) 『保羅』沒有說，罪案沒有除去；因為『基督』已經死了，罪案是已經除去了。

7) 『基督』已經替我死，但是，『基督』若沒有復活，那我們就要仍在罪中，就所得的救恩只有一半。『神』的救恩豈止有這樣的嗎？

『還債』

1) 我們犯罪，好比是欠債，

- 2) 『基督』好比是一個富足的朋友，『祂』的死，是替我們還了債。
- 3) 『神』的救恩，就是叫『主耶穌』在各各他替我死，並且叫『祂』來活在我的裡面。
- 4) 『祂』替我們還清了一切的債，並且活在我們裡面，使我們不再欠債。
- 5) 『神』的救恩，並非救我們上天堂不下地獄而已，『祂』乃是救我們到『基督』成為我們的生命。
- 6) 『耶穌基督』，是我們的生命。
- 7) 『神』沒有說，『基督徒』應當這樣作，那樣作。
- 8) 『保羅』說了，『我活著就是『基督』。』

【腓立比書 1:21 因我活著就是基督、我死了就有益處。】

『基督』在他裡面活著』

- 9) 『保羅』之所以能忍受
 - ① 被人打，
 - ② 被人逼迫，
 - ③ 經過許多的危險，
 - ④ 被關在耶路撒冷，
 - ⑤ 被送到羅馬，都是因為有『基督』在他裡面活著。
- 10) 『保羅』他不是像『基督』，也不是學『基督』，是『基督』活在他裡面，所以他才能如此，不然，就不能。
- 11) 一隻猴子不能變成人，一個『基督徒』也不能學得像『基督』。
- 12) 在【腓立比 1:21】，是說到『保羅』個人的經歷，
- 13) 在這【腓立比 2:12~13】裡，是說到我們每一個『基督徒』所可經歷的。『應當恐懼戰兢，作成你們得救的工夫。』

【腓立比書 2:12 這樣看來、我親愛的弟兄、你們既是常順服的、不但我在你們那裏、就是如今不在你們那裏、更是順服的、就當恐懼戰兢、作成你們得救的工夫。】

【腓立比書 2:13 因為你們立志行事、都是 神在你們心裏運行、為要成就他的美意。】

『立志，行事』

- 1) 我們平日所作的不外兩件事：
 - ① 一，立志，這是裡面的規定；
 - ② 二，行事，這是外頭的行為我們所有的生活，都不外乎此二者 - 裡頭要打算，外面要說要作。
- 2) 注意! 但是所有的立志，行事，都必須是『神』在我們心裡運行。
- 3) 注意! 這裡不是說我們當立志，行事，而是說『神』在我們心裡運行到我們能立志，行事。
- 4) 運行，就是作工。
- 5) 是『神』在我們心裡作工到我們能立志，行事。
- 6) 我們所以能作出，是因『神』已作入。『神』沒有作入，就不能作出。

捷徑 - 2991 十二藍(第十一輯) 第十一篇、一個兩面的真理 A 分享 A 不能肯

『完全的救法』

- 1) 什麼叫作完全的救法呢？
- 2) 完全的救法，並不是『基督徒』今天除掉一項罪，明天除掉一項惡。
- 3) 完全的救法，就是說，接受一位完全的『基督』當我們的生命。
- 4) 有了『基督』，就有了完全的救法。
- 5) 『基督徒』的困難，就是他的眼睛不會看『基督』！他所看的，都是他自己的好，或者自己的壞！
- 6) 他們注意他們某點的罪，某人的纏累，某事的吸引，所以他們自怨自恨。想，勝過這些但是，這是個大錯誤
- 7) 比方：。有一個小孩，愛吃水果今天想吃梨，就到果園裡去買一點梨吃，明天想吃橘子或者香蕉，再去買些橘子或者香蕉，後來知道他父親是這果園的園主，並且把這果園給了他，他現在的吃就不同了，樣樣果子都是他的了，
- 8) 我們作『基督徒』的，
 - ①想今天作一件，明天再作一件；
 - ②今天要忍耐，明天要愛心；。
 - ③就像那個小孩子起先今天買只梨，明天買個橘子一樣，
 - ④但是，『神』是請我們接受完全的『基督』，
 - ⑤整園所有的都是我們的，零零散散的買，就有缺乏時，就必須再買。
- 9) 這不是說，我們不必忍耐，不必有愛心；我們是應當忍耐，是應當有愛心的，但是如果我們一件一件的作，我們就作不來，我們如果這樣，就一天過一天，要更愛世界，更驕傲，更隨從自己。
- 10) 我們當知道，整園都是我們的。『神』要我們有一個共同的目的，就是要一位完全的『基督』。『祂』在我們裡面能以使我們立志行事，成就『神』的美意。
- 11) 【哥林多前書 1:30】：『你們得在『基督耶穌』裡，是本乎『神』，『神』又使『祂』成為我們的智慧，義，聖潔，救贖”（原文）』
【哥林多前書 1:30 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裏、是本乎 神、 神又使他成為我們的智慧、公義、聖潔、救贖。】
- 12) 我們要仔細的讀這一節，就知道在我們得救時，『神』就使『基督』成功為我這個人的義，成功為我這個人的聖潔了。
- 13) 所以，如果有人問
 - ①什麼是聖潔？答應他說，『基督』。
 - ②什麼是得勝？『基督』。
 - ③什麼是忍耐，謙卑？『基督』。
- 14) 會這樣答應就好了，就都成功了。我們整個人都是敗壞的，屬肉體的。但是，『基督』就是聖潔，就是我的聖潔。

『叁『基督』是在什麼時候住在我裡面呢？』

- 1) 得勝的**生命**，唯獨『基督』有。
- 2) 那麼，『基督』是在什麼時候住在我們裡面的呢？

- 3) 【約翰壹書 5:12】說：是在我們一得救的時候，我們就有了『基督』。
【約翰壹書 5:12 人有了 神的兒子就有生命，沒有 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。】
- 4) 【約翰福音 1:12】，原文)說：『凡接受『祂』的，就是信『祂』名的人，『祂』就賜他們權柄，作『神』的兒女。』
【約翰福音 1:12 凡接待他的、就是信他名的人、他就賜他們權柄、作 神的兒女。】
- 5) 【哥林多後書 13:5】說：我們信的時候，就已經有了『基督』了。『豈不知你們若不是可棄絕的，就有耶穌『基督』在你們心裡麼？』
【哥林多後書 13:5 你們總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沒有，也要自己試驗，豈不知你們若不是可棄絕的、就有耶穌基督在你們心裏麼。】
- 6) 【約翰福音 6:37】說：什麼人不被『主』棄絕呢？『到我這裡來的，我總不丟棄他。』
【約翰福音 6:37 凡父所賜給我的人、必到我這裏來，到我這裏來的、我總不丟棄他。】
- 7) 我們有沒有到『主』這裡來呢？有。
- 8) 我們既到『主』這裡來，就不是可棄絕的，就有什麼呢？就有『耶穌基督』在我們裡頭了。

『肆如何才能讓『基督』在我裡頭活出祂的生命呢？』

- 1) 如何才能讓『基督』在我裡頭活出祂的生命呢？
- ① 唯有『基督』才會得勝，這我們知道了；
 - ② 『基督』在我們裡頭活著，這我們知道了；
 - ③ 當我們一信『主』時，我們就有了『基督』，這我們也知道了
- 2) 但是，日子一天過一天，我還是我，我們一點影響改變都沒有
- 3) 我們要如何做，才能讓『基督』在我們裡頭活出『祂』的生命來呢？
- 4) 有兩個法子，也可說是有兩個條件。？
- 第一，就是『投降』『基督』在我們裡頭，
- ① 什麼是『投降』呢？『投降』不是應許『神』要遵行『祂』的旨意，並且作好。
 - ② 『投降』不是與『神』立約要作我們所不能作的。
 - ③ 『投降』是把我的手離開我的生命。就是將我們的善，惡，長，短，已過，未來，問題，生命，自己，交在『神』手裡，專一的讓『祂』作工。
- 5) 如果我們不將自己的手拿開，『神』就沒法從我們裡面活出『祂』的生命來。
- 6) 比方你送人一本書，你的手仍不放鬆那本書，人就沒法得著你那本書。
- 7) 『投降』有兩種：。一種是獻給『神』用，一種是獻給『神』，讓『神』作工，
- 8) 許多人以為『投降』不過是獻給『神』用而已，
- 9) 『投降』就是從今之後，當『神』要求我們作一件事，
- ① 我們就把我們交給『神』。這就叫作死己，這就叫作脫離自己的肉體。
 - ② 我們必須把我們自己交出來，如果我們這樣都不肯，『神』就作不來。
- 10) 今天不是說『神』要我們如何作好，而是要我們你不過把我們的一切都交給『神』來作。

11) 『投降』，並不是要我們去吃苦蓮，叫我們苦死了。『投降』，不過是要我們願意讓『神』今天在我們裡頭作工，直作到我們肯。

12) 總而言之，『投降』就是我們意志的順服，就是把自己交在『神』的手裡，讓『神』作工直到成功『神』所喜悅的地步。

『交托』

1) 第二，就是相信我們已經『投降』了，就必須相信：就是『交托』

2) 【詩篇 37:5】：『當將你的事交托耶和華，並倚靠『祂』，『祂』就必成全』

【詩篇 37:5 當將你的事交託耶和華、並倚靠他、他就必成全。】

3) 『交托』，是投降；倚靠，是相信；結果，『祂』就必成全了我們自己都沒有辦法的事。

4) 因為【聖經】是這樣告訴我。何等可憐，我們的信心，不但沒有一粒芥菜種那麼大，連一粒灰塵那麼大都沒有！如果我們有信心，『神』就要動手了。

5) 『神』造天地，不過是動口，因為『祂』說，要有光，就有了光。我們有信心，『神』就要動手，因為『神』要作成『祂』的工。

『有幾種罪卻是仍然再犯』

1) 有一位弟兄來找作者談話他說他有三四種罪總不能得勝，有時甚至想自殺了。我問他你信『基督』能救你脫離你的罪麼？他回答說『信』

2) 接著他又說，別的罪都得勝了，這幾種罪卻是仍然。

3) 作者就跟他一同讀【羅馬書 8:1】，【羅馬書 8:1】說『。如今那些在『基督耶穌』裡的，就不定罪了』

【羅馬書 8:1 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裏的、就不定罪了。】

4) 作者就問到【羅馬書 8:1】在這裡說得救有一個條件是，

①回說：『就是在『基督耶穌』裡，那你在『基督耶穌』裡麼？

②他回說，『在』

5) 作者接著問【羅馬書 8:2】是說『我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，得了釋放了』

①請問：『你得了釋放沒有』

②他說，『我不敢說』。

【羅馬書 8:2 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、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、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。】

6) 作者接著問：你的信心在哪裡？

7) 我們不怕人軟弱，敗壞，犯罪；！但是怕一種人，就是不相信『神』的話的人『釋放了』

1) 『神』的話是說釋放了，所以我們是『釋放了』，

①不是說將要釋放。

②但我們相信麼？

2) 『基督』替我們死了，我們信『祂』，就有永生，我們有什麼憑據呢？

3) 因為【聖經】如此說的嗎??

4) 今天【羅馬書 8:2】照樣說，『賜生命聖靈的律，在『基督』耶穌裡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罪。和死的律了』所以我們是已經得了釋放，是已經脫離罪和死的律了。

【羅馬書 8:2 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、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、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。】

5) 弟兄姊妹們，我們必須看見：『投降』與『信心』是相依為命的事，只要將此二者一聯起來，就必定得勝，不會失敗，

6) 我們不能只是相信，而不肯將自己的生命交給『神』，來換得『基督』的生命，那得勝這事，就是一件不可能的事了。

7) 我們要：

① (一) 仰起頭來向『神』說，我把一切都交給祢，我肯讓祢作工；

② (二) 我相信『神』已經照『祂』的話作成功。

8) 所有的爭戰，『基督』都替我們擔當了。『政權必擔在『祂』的肩上』。

【以賽亞書 9:6 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、有一子賜給我們、政權必擔在他的肩頭上、他名稱為奇妙、策士、全能的 神、永在的父、和平的君。】

『相信』，就有改變，不是憑著感覺』

1) 弟兄姊妹們，只要『相信』，就有改變，不是憑著感覺。

2) 能信，就不必有其他的證據來讓我們信，單單只要一個證據就夠了，就是『神的話』，別的證據再也不需要。

3) 就是這樣一天過一天的相信『祂』。

① 信心是需要繼續的，投降是只須一次，可以一勞永逸的（雖然有人是漸漸的投降，慢慢的投降，但這是不必須的）。

② 能在一刻之間都交托『神』，不必再作。既然交托了，就相信『神』叫『基督』在我裡頭活出『祂』的聖潔，得勝來。

4) 如果我們明天起來，又犯了罪，怎麼辦呢？

5) 這就是試探。因為這時撒但會說，算了吧，你投降吧，你的相信，都是空的，看！你不是又犯罪了麼？你跟從前有何不同呢？不都是一樣嗎！

6) 我們必須知道，信心都是長命的。短命的就不是信心。全世界的命，唯獨信心的命是頂長的。

7) 試探總會來，但無論如何，『神』說得勝，就必定得勝，試探終究要失敗的。

『主說渡到那邊去』

1) 【馬可福音 4:35~40】『主耶穌』對門徒說：『我們渡到那邊去。』

【馬可福音 4:35 當那天晚上、耶穌對門徒說、我們渡到那邊去罷。】

【馬可福音 4:36 門徒離開眾人、耶穌仍在船上、他們就把他一同帶去、也有別的船和他同行。】

【馬可福音 4:37 忽然起了暴風、波浪打入船內、甚至船要滿了水。】

【馬可福音 4:38 耶穌在船尾上、枕着枕頭睡覺、門徒叫醒了祂、說、夫子、我們喪命、你不顧麼。】

【馬可福音 4:39 耶穌醒了、斥責風、向海說、住了罷、靜了罷、風就止住、大大的平靜了。】

【馬可福音 4:40 耶穌對他們說、為甚麼膽怯、你們還沒有信心麼。】

2) 『主』既是吩咐渡到那邊去，就必定會渡到那邊去。風浪再大些，也不會攔阻他們渡到那邊去。弟兄姊妹們，我們頂要緊的，是相信『神』的話，『神』說了，就夠了，不要管別的。

3) 『神』說得勝，就必定得勝

-聲 END